

林鄭特首及官員，施政違反民意，
要求教育局：
及強推送中惡法，激化社會矛盾，

(1) 嚴肅追究違法違紀老師，包括發放煽動仇恨言論或慫恿學生參與非法集會或街頭暴力事件受傷。
應好好保護學生，避免在

(2) 向所有學校的學生呼籲不要在網上發放任何暴力罪行或仇恨言論。
要好好保護自己，

動議人：葛珮帆

張國鈞

修訂：黃碧雲